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

航道通告

梅航道通告〔2024〕7号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韩江宋公坑可采区施工期临时助航标志启用的航道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大埔县高陂镇韩江宋公坑可采区施工期临时助航标志已设置完成，即将正式启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航标设置情况

（一）设标地点：

在大埔县高陂镇韩江宋公坑可采区，可采区从高陂水利枢纽坝址下游 2.5 公里起，至已废弃的高陂码头上游 1 公里止，采区离岸 60 米以上，采区平均长 1897 米，采区平均宽 104 米。

（二）航标设置情况：

目前可采区采砂作业区域在航道左侧，在采砂作业区上、下游50米处各设置一座左侧面标，航标种类：左侧面浮标；数量：2座；结构：HF1.2型钢质浮标；标体颜色：白色；灯质及灯光周期：单闪绿光，周期2.5秒；上下游浮标的编号和航标概位分别是：G23乙(N24° 13 13.37 ,E116° 36 52) ,G23甲(N24° 13 10.41 ,E116° 37 13.12)。

二、航标启用时间：2024年7月16日，航标撤除不再另行通告。

上述各项，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注意识别，谨慎驾驶，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梅州市交通运输局、梅州海事局、大埔县交通运输局、大埔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4年7月16日印发
